南通市供销合作总社 2017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

目录

- 第一部分 南通市供销合作总社概况
 - 一、主要职能。
 - 二、2017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。
 - 三、机构设置和所属单位情况、编制现状。
 - 四、收支预算编制的相关依据及测算分析情况。
- 第二部分 南通市供销合作总社 2017 年度部门预算表
 - 一、收支预算总表
 - 二、收入预算总表
 - 三、支出预算总表
 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
 - 五、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
 - 六、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
 - 七、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
 - 八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
 - 九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
 - 十、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
 - 十一、"三公"经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支出预算表
 - 十二、政府采购预算表
- 第三部分 南通市供销合作总社 2017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-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

第一部分 南通市供销合作总社概况

- 一、主要职能。
- 1.宣传贯彻党和国家有关农村经济工作和社会发展的方针、政策和法律、法规,研究制定全市供销合作社的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,参与有关政策的制定,指导全市供销合作社的改革与发展,促进供销合作经济的发展。
- 2.代表市级社社有资产出资人,管理运营市级社社有资产和社员股金,推动企业 深化改革,确保社有资产保值增值,积极稳妥地抓好现有存量资产变现和社员股 金兑付工作。
- 3.指导全市供销社系统发展专业合作社和消费合作社,加强农村综合服务体系建设,参与和推动农业产业化经营,开拓城乡市场,实行开放办社,为全市合作经济组织提供信息服务。
- **4.**向市政府和有关部门反映农民社员和供销社的意见与要求,协调与政府有关部门及其他社会组织的关系,维护供销社的合法权益。
- **5.**指导全市供销社的组织建设,促进基层社加强民主管理,密切同农民的联系,协调社员社之间的关系,发挥群体联合优势。
- **6.**按照市政府的授权,组织、指导全市重要农业生产资料和农副产品的经营、管理和服务,促进城乡物资交流,发展供销合作经济。
- **7.**指导全市供销社系统的组织队伍建设和人才开发工作,组织指导供销系统干部和职工的教育培训。
- 8.承办市委、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- 二、2017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。

今年是"十九大"召开之年,是全面落实省、市党代会精神的开局之年,也是全面推进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关键一年。今年工作的总体要求是: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、四中、五中、六中全会精神,认真贯彻落实中央一号文件和省、市党代会精神,按照中发 11 号、苏发 31 号、通委发 13 号文件要求部署,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,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,紧紧围绕"两聚一高"总目标,全面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,打基础,抓关键,攻难点,不断提高供销合作社的内在活力、经济实力和为农服务能力,加快形成供销合作社的独特优势,打造服务"三农"的综合平台,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"十九大"胜利召开。

依据总体要求, 2017年的各项目标任务是:

- 1. 力争销售及利润总额在上年基础上有所增长。
- 2. 改造提升基层供销社 13 家,建办"农综社"试点 2 家,新建农民专业合作社 40 家,提档升级为农服务社 120 家。

- 3. 发展农业社会化服务面积 13.9 万亩,培育一二三产业融合体 7 个。
- 4. 新建、续建项目 11 个,项目投资总额 52 亿元。
- 三、机构设置和所属单位情况、编制现状。

内设机构:办公室、组织人事处、财务审计处、社有资产管理处、社务管理处、 经济发展处,另按有关规定设立机关党组织、纪检组(监察室)、工会、共青团等。

所属单位情况: 无下属单位。

编制现状:本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,现有编制 28 人,实际在编 28 人,经费由财政全额拨款。

四、收支预算编制的相关依据及测算分析情况。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和市财政局《关于编制 2017 年南通市本级预算的通知》(通财预[2016]25 号)要求,本着"厉行节约、强化约束,规范透明、注重绩效"的原则,根据本单位主要工作职责和 2017 年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,编制 2017 年本单位部门预算。

第二部分 南通市供销合作总社 2017 年度部门预算表 (见附件)

第三部分 南通市供销合作总社 2017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17年度收入、支出预算总计 1182.8 万元,与上年相比收、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46.32 万元,下降 3.8%。

(一) 收入预算情况说明

收入预算总计 1182.8 万元。包括:

- 1.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 1182.8 万元。
- (1)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1182.8 万元,与上年相比减少 46.32 万元,下降 3.8%。主要原因是取消为农综合服务社扶持资金 30 万元,以及抚恤金调整预 算方法。
- (2)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0 万元,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,增长 0%。

- 2.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。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,增长 0%。
- (二) 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支出预算总计 1182.8 万元。包括:

- 1.基本支出 1032.95 万元。与上年相比减少 19.72 万元,下降 1.9%。主要原因是抚恤金调整预算方法。
- **2.**项目支出 **134.45** 万元。与上年相比减少 **26.6** 万元,下降 **16.5%**。主要原因是取消为农综合服务社扶持资金 **30** 万元。
- 3.不可预见费 15.4 万元。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,增长 0%。
- 二、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运行经费情况说明
-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107.79 万元,比上年增加 3.34 万元,增长 3.2 %。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定额标准调增。
- 三、"三公"经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情况说明
- (一) 2017 年度"三公"经费支出预算 10.48 万元。
- **1.**单位部门预算中不安排因公出国(境)经费。实际因公出国(境)时,由财政部门根据经规定程序批准的出国(境)计划和按标准核定的经费数额追加相关单位支出预算指标。实际执行情况在部门决算中公开。
- 2.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0 万元。其中:
- (1)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预算 0 万元, 比上年增加 0 万元。
- (2)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0 万元,比上年增加 0 万元。
- 3.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0.48 万元,比上年减少 15 万元,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,进一步压缩公务接待费用。
- (二)**2017** 年度会议费支出预算 **40.04** 万元,比上年减少 **7** 万元,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,严格会议制度,压缩会议费用。
- (三) **2017** 年度培训费支出预算 **25.92** 万元,比上年增加 **14** 万元,主要原因 是为推进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各项工作,今年的培训计划较去年有所增加,费用 同步增加。

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

- 一、财政拨款:指由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。
- 二、一般公共预算:包括税收财力安排、当年非税财力、专项收入、省补助、动用结余财力。
- 三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: 指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(主要是教育收费)。

四、基本支出:包括工资福利支出、商品和服务支出(定额)、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。

五、项目支出:包括编入部门预算的单位通用项目、职能项目、市立项目支出安排数等。

六、不可预见费: 指年初预留用于年度预算执行中不可预见支出的经费。

七、"三公"经费:包括因公出国(境)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:因公出国(境)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(境)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,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。公务接待费,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(含外宾接待)支出。

八、单位运行经费:指各部门(单位)的公用经费,包括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、日常维修费、物业管理费、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福利费及其他费用。